

股票代码：002673

股票简称：西部证券

债券代码：149176

债券简称：20 西部 01



（陕西省西安市新城区东大街319号8幢10000室）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面向专业投资者）
（第一期）**

发行公告

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债券受托管理人



（住所：苏州工业园区星阳街5号）

签署日期：2020 年 7 月 22 日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重要事项提示

1、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已于 2020 年 5 月 9 日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893 号文注册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 40 亿元的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债券”）。

本次债券采取分期发行的方式，本期债券“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一期）”为本次债券的首期发行，发行规模不超过 20 亿元（含 20 亿元），其中基础发行规模 10 亿元，可超额配售不超过 10 亿元（含 10 亿元）。剩余部分自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之日起 24 个月内完成发行。

2、本期债券每张面值为 100 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00 元/张。

3、根据《证券法》等相关规定，本期债券仅面向专业投资者发行，普通投资者不得参与发行认购。本期债券上市后将被实施投资者适当性管理，仅限专业投资者参与交易，普通投资者认购或买入的交易行为无效。

4、经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主体评级为 AAA 级，本次债券评级为 AAA 级。本期债券发行上市前，公司 2020 年 3 月 31 日合并报表股东权益为 179.91 亿元，合并口径资产负债率为 52.81%，母公司口径资产负债率为 51.13%（资产负债率的计算扣除代理买卖证券款及代理承销证券款影响）；2017 年、2018 年、2019 年和 2020 年 1-3 月，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人民币 7.52 亿元、2.00 亿元、6.10 亿元和 2.54 亿元，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实现的平均可分配利润为 5.21 亿元，预计不少于本期债券一年利息的 1.5 倍。发行人在本期发行前的财务指标符合相关规定。

5、本期发行结束后，公司将尽快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出关于本期债券上市交易的申请。本期债券符合在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系统和综合协议交易平台同时交易（以下简称“双边挂牌”）的上市条件。但本期债券上市前，公司财务状况、经营业绩、现金流和信用评级等情况可能出现重大变化，公司无法保证本期债券双边挂牌的上市申请能够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若届时本期债券无法进

行双边挂牌上市，投资者有权选择将本期债券回售予本公司。因公司经营与收益等情况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由债券投资者自行承担，本期债券不能在除深圳证券交易所以外的其他交易场所上市。

6、期限：本期债券期限为 3 年期。

7、增信措施：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8、本期债券的询价区间为 3.00%-4.00%，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于 2020 年 7 月 23 日（T-1 日）向投资者利率询价，并根据利率询价情况确定本期债券的最终票面利率。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于 2020 年 7 月 24 日（T 日）在深圳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公告本期债券的最终票面利率，敬请投资者关注。

9、发行方式：本期债券发行采取面向网下专业投资者询价、根据簿记建档情况进行配售的发行方式。

10、网下发行对象为拥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开立的 A 股证券账户的专业投资者。投资者通过向簿记管理人提交《网下利率询价及认购申请表》的方式参与网下询价申购。投资者网下最低申购单位为 10,000 手（100,000 张，1,000 万元），超过 10,000 手的必须是 1,000 手（100 万元）的整数倍，簿记管理人另有规定的除外。

11、投资者不得非法利用他人账户或资金账户进行认购，也不得违规融资或替代违规融资认购。投资者认购本期债券应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有关规定，并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2、敬请投资者注意本期公司债券的发行方式、发行对象、发行数量、发行时间、认购办法、认购程序、认购价格和认购资金缴纳等具体规定。

13、本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和本期债券信用等级皆为 AAA 级，符合进行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基本条件，具体折算率等事宜将按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执行。

14、本公告仅对本期债券发行的有关事项进行说明，不构成针对本期债券的任何投资建议。投资者欲详细了解本期债券情况，请仔细阅读《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一期）募集说明书》。与本次发行的相关资料，投资者亦可登陆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

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查询。

15、发行人为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简称及代码：西部证券/002673.SZ），截至本公告出具之日，发行人股票处于正常流通状态，不存在因业绩重大下滑或重大违法违规而影响本期债券发行及上市条件的事项。

16、有关本期债券发行的其他事宜，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视需要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及时公告，敬请投资者关注。

释义

除非特别提示，本公告的下列词语含义如下：

公司、本公司、发行人、西部证券	指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债券	指	经中国证监会注册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面值不超过 40 亿元的公司债券
本期债券	指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一期）
董事会	指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股东大会	指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结算公司、登记机构、债券登记机构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东吴证券、主承销商、受托管理人、债券受托管理人、簿记管理人	指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簿记建档	指	主承销商和发行人协商确定利率区间后，向市场公布发行方式和发行文件，由簿记管理人记录网下专业投资者认购公司债券利率及数量，遵循公平、公正、公开原则，按约定的定价和配售方式确定最终发行利率
网下询价日（T-1 日）	指	簿记建档日 2020 年 7 月 23 日，为本期发行接受专业投资者网下询价的日期
配售缴款通知书	指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一期）配售缴款通知书
募集说明书	指	发行人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为发行本期公司债券而制作的《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一期）募集说明书》
联合评级、资信评级机构	指	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工作日、交易日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
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省的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一、本期发行基本情况

1、发行主体：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债券全称：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一期），简称：“20 西部 01”，债券代码：“149176”。

3、发行规模：本次债券的发行总规模不超过 20 亿元（含 20 亿元），采用分期发行方式，本期债券为第一期发行。本期债券的基础发行规模 10 亿元，附超额配售选择权，可超额配售不超过 10 亿元（含 10 亿元）。

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人将根据本期债券申购情况，决定是否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即在基础发行规模 10 亿元的基础上可追加不超过 10 亿元（含 10 亿元）的发行额度。

4、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本期债券票面金额为 100 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5、债券期限：本期债券为 3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

6、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投资者认购的本期债券在证券登记机构开立的托管账户托管记载。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债券持有人可按照有关主管机构的规定进行债券的转让、质押等操作。

7、债券利率及确定方式：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债券票面利率将根据网下询价簿记结果，由发行人与主承销商按照市场情况并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协议一致在利率询价区间内确定。

8、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期债券于每年的付息日向投资者支付的利息金额为投资者截止利息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票面总额与对应的票面年利率的乘积；于兑付日向投资者支付的本息金额为投资者截止兑付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最后一期利息及所持有的本期债券票面总额的本金。

9、起息日：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20 年 7 月 27 日。

10、付息、兑付方式：本期债券本息支付将按照本期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本金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11、付息日：本期债券存续期内每年的 7 月 27 日为该计息年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12、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3 年 7 月 27 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13、增信措施：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14、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根据联合评级出具的《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一期）信用评级报告》，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 级，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 级。根据监管部门和联合评级对跟踪评级的有关要求，联合评级将在本次（期）债券存续期内，并在每年公司年报公告后的两个月内，且不晚于每一会计年度结束之日起六个月内进行一次定期跟踪评级，并在本次（期）债券存续期内根据有关情况进行不定期跟踪评级。

15、主承销商：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6、债券受托管理人：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7、发行对象：持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A 股证券账户的专业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本期债券上市后将被实施投资者适当性管理，仅限专业投资者参与交易，普通投资者认购或买入的交易行为无效。专业投资者的申购资金来源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规定。

18、发行方式：本期债券发行采取面向网下专业投资者询价、根据簿记建档情况进行配售的发行方式。

19、向公司股东配售安排：本期债券不向公司股东优先配售。

20、承销方式：本期债券由主承销商负责组建承销团，以承销团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

21、募集资金用途：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拟

用于偿还公司到期债务。

22、拟上市地：深圳证券交易所。

23、质押式回购安排：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A 级，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 级，本期债券符合进行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基本条件，具体折算率等事宜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规定执行。

24、上市安排：本期发行结束后，公司将尽快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出关于本期债券上市交易的申请。本期债券符合在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系统和综合协议交易平台同时交易（以下简称“双边挂牌”）的上市条件。但本期债券上市前，公司财务状况、经营业绩、现金流和信用评级等情况可能出现重大变化，公司无法保证本期债券双边挂牌的上市申请能够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若届时本期债券无法进行双边挂牌上市，投资者有权选择将本期债券回售予本公司。因公司经营与收益等情况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由债券投资者自行承担，本期债券不能在除深圳证券交易所以外的其他交易场所上市。

25、税务提示：根据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所应缴纳的税款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26、与本期债券发行有关的时间安排：

日期	发行安排
T-2 日 (2020 年 7 月 22 日)	公告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发行公告和评级报告
T-1 日 (2020 年 7 月 23 日)	网下询价（簿记） 确定票面利率
T 日 (2020 年 7 月 24 日)	公告最终票面利率 网下认购起始日
T+1 日 (2020 年 7 月 27 日)	网下认购截止日 投资者于当日 15:00 之前将认购款划至主承销商 专用收款账户
T+2 日 (2020 年 7 月 28 日)	发行结果公告日

注：上述日期为交易日。如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发行，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及时公告，修改发行日程。

二、网下向投资者利率询价

（一）网下投资者

本次网下利率询价的对象为持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A 股证券账户的专业投资者（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专业投资者的申购资金来源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规定。普通投资者不得参与发行认购。

（二）利率询价预设区间及票面利率确定方法

本期债券票面利率预设区间为 3.00%-4.00%，最终的票面利率将由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根据簿记建档结果在上述利率区间范围内确定。

（三）询价时间

本期债券网下利率询价的时间为 2020 年 7 月 23 日（T-1 日），参与询价的投资者必须在 2020 年 7 月 23 日（T-1 日）14:00-16:00 将《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一期）网下利率询价及认购申请表》（以下简称“《网下利率询价及认购申请表》”）（见附件一）传真至主承销商处。

（四）询价办法

1、填制《网下利率询价及认购申请表》

拟参与网下询价的专业投资者可以从发行公告所列示的网站下载《网下利率询价及认购申请表》，并按要求正确填写。

填写《网下利率询价及认购申请表》应注意：

- （1）应在发行公告所指定的利率询价区间内填写询价利率；
- （2）每一份《网下利率询价及认购申请表》询价利率可不连续；
- （3）填写询价利率时精确到 0.01%；
- （4）询价利率应由低到高、按顺序填写；
- （5）每个询价利率上的申购总金额不得少于 1,000 万元（含 1,000 万元），超过 1,000 万元的必须为 100 万元的整数倍；
- （6）每一申购利率对应的申购金额为单一申购金额，即在该利率标位上，投资者的新增认购需求，非累计（具体见本公告填表说明第 6 条之填写示例）；
- （7）每家专业投资者只能提交一份《网下利率询价及认购申请表》。投资者如需对已提交至簿记管理人处的《网下利率询价及认购申请表》进行修改的，须

征得簿记管理人的同意，方可进行修改并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修改后的《网下利率询价及认购申请表》。

2、提交

参与利率询价的专业投资者应在 2020 年 7 月 23 日（T-1 日）14:00-16:00 将以下文件传真至主承销商处，并电话确认：

（1）填妥并加盖单位公章或其他有效印章后的《网下利率询价及认购申请表》（见附件一）；

（2）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或其他有效的法人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单位公章或其他有效印章）；

（3）正确勾选并加盖单位公章（或其他有效印章）后的《专业投资者确认函》（见附件二）；

（4）加盖单位公章（或其他有效印章）的《债券市场专业投资者风险揭示书》（见附件三）；

（5）加盖单位公章（或其他有效印章）的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

簿记管理人有权根据询价情况要求投资者提供其他资质证明文件。

投资者填写的《网下利率询价及认购申请表》一旦传真至簿记管理人处，即具有法律约束力，不得撤回。投资者如需对已提交至簿记管理人处的《网下利率询价及认购申请表》进行修改的，须征得簿记管理人的同意，方可进行修改并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修改后的《网下利率询价及认购申请表》

申购传真：0512-62936314，0512-62936315，0512-62936316；

应急备用电子邮箱：dwzqssgszq@dwzq.com.cn；

联系电话：0512-62936311，0512-62936312。

3、利率确定

发行人和簿记管理人将根据簿记建档结果在预设的利率区间内确定本期债券的最终票面利率，并将于 2020 年 7 月 24 日（T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公告本期债券最终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将按上述确定的票面利率向投资者公开发行人本期债券。

三、网下发行

（一）发行对象

网下发行对象为符合《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债券市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2017年修订）》等规定且拥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A股证券账户的专业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专业投资者的申购资金来源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规定。

（二）发行数量

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不超过20亿元（含20亿元），其中基础发行规模10亿元，可超额配售不超过10亿元（含10亿元）。

参与本期网下发行的每家专业投资者的最低申购数量为10,000手（100,000张，1,000万元），超过10,000手的必须是1,000手（100万元）的整数倍。

（三）发行价格

本期债券的发行价格为100元/张。

（四）发行时间

本期债券网下发行的期限为2个交易日，即2020年7月24日（T日）和2020年7月27日（T+1日）的9:00-15:00。

（五）申购办法

1、凡参与网下申购的专业投资者，申购时必须拥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A股证券账户。尚未开户的专业投资者，必须在2020年7月23日（T-1日）前开立证券账户。

2、欲参与网下认购的专业投资者在网下发行期间自行联系主承销商，主承销商根据网下专业投资者认购意向，与专业投资者协商确定认购数量，并向专业投资者发送《配售缴款通知书》。

（六）配售

簿记管理人根据网下询价结果对所有有效申购进行配售，专业投资者的获配售金额不会超过其有效申购中相应的最大申购金额。配售依照以下原则：按照投资者的申购利率从低到高进行簿记建档，按照申购利率从低向高对认购金额进行累计，当累计金额超过或等于本期债券发行总额时所对应的最高申购利率确认为发行利率。申购利率低于发行利率的投资者申购数量全部获得配售；申购利率等

于发行利率的投资者申购数量按比例配售（可根据投资者申购数量取整要求适当微调），同时适当考虑长期合作的投资者优先。发行人和簿记管理人有权根据相关规定，自主决定本期债券的最终配售结果。

（七）资金划付

获得配售的专业投资者应按规定及时缴纳认购款，认购款须在 2020 年 7 月 27 日（T+1 日）15:00 前足额划至主承销商指定的收款账户。划款时请注明“20 西部 01 认购资金”字样+专业投资者全称。

收款单位：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阊胥路支行

账号：1102020609000450972

大额支付行号：102305017063

（八）违约申购的处理

对未能在 2020 年 7 月 27 日（T+1 日）15:00 前缴足认购款的专业投资者将被视为违约申购，主承销商有权取消其认购。主承销商有权处置该违约投资者申购要约项下的全部债券，并有权进一步依法追究违约投资者的法律责任。

五、风险提示

主承销商就已知范围已充分揭示本次发行可能涉及的风险事项，详细风险揭示条款参见《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一期）募集说明书》和本公告附件《债券市场专业投资者风险提示书》

六、认购费用

本次发行不向投资者收取佣金、过户费、印花税等费用。

七、发行人和主承销商

发行人：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西安市新城区东大街 319 号 8 幢 10000 室

办公地址：陕西省西安市新城区东大街 319 号 8 幢

法定代表人：徐朝晖

联系人：黄斌

电话：029-87406171

传真：029-87406259

邮政编码：710004

主承销商：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苏州工业园区星阳街 5 号

办公地址：苏州工业园区星阳街 5 号

法定代表人：范力

联系人：东吴证券资本市场部

电话：0512-62936311，0512-62936312

传真：0512-62936314，0512-62936315，0512-62936316

邮政编码：215021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一期）发行公告》之盖章页）

发行人：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7月22日

（本页无正文，为《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一期）发行公告》之盖章页）

主承销商：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7月22日



附件一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一期）
网下利率询价及认购申请表**

重要声明			
填表前请详细阅读发行公告、募集说明书。 本表一经申购人完整填写及加盖单位公章（或其他有效印章）后传真至簿记管理人处，即构成申购人发出的、对申购人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要约，不可撤销。申购人如需对已提交至簿记管理人处的本表进行修改的，须征得簿记管理人的同意，方可进行修改并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修改后的本表。			
基本信息			
投资者名称		营业执照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电子邮箱	
经办人姓名		传真号码	
联系电话		托管券商席位号	
证券账户名称（深圳）		证券账户号码（深圳）	
利率询价及申购信息（非累计投标）			
3 年期（询价利率区间：3.00% -4.00%）			
申购利率（%）		申购金额（万元）	
重要提示： 参与利率询价的专业投资者，请将此表填妥并加盖公章（或其他有效印章）后，于 2020年7月23日14:00-16:00之间 连同《发行公告》“二（四）询价办法”中要求的文件一并传真至簿记管理人处， 申购传真：0512-62936314，0512-62936315，0512-62936316，应急备用电子邮箱dwzqssgszq@dwzq.com.cn；咨询电话：0512-62936311，0512-62936312。			
申购人在此承诺： 1、申购人以上填写内容真实、有效、完整（如申购有比例限制则在该申购申请表中注明，否则视为无比例限制），未经与发行人及簿记管理人协商一致本认购申请表不可撤销，申购单的送达时间以簿记室传真显示时间为准； 2、申购人的申购资格、本次申购行为及本次申购资金来源符合有关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及其他适用于自身的相关法定或合同约定要求，已就此取得所有必要的内外部批准，并将在认购本期债券后依法办理必要的手续；同时，本期申购资金来源和性质不违反国家反洗钱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3、本期申购行为不属于本期债券发行人直接或间接认购，申购人将配合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进行相关核查并提供相关资料； 4、每一申购利率对应的申购金额为单一申购金额，即在该利率标位上，投资者的新增认购需求，非累计（具体见本公告填表说明第6条之填写示例）； 5、申购人在此承诺接受发行人与簿记管理人制定的本次网下发行申购规则；申购人同意簿记管理人有权依据网下利率询价及申购申请表的申购金额最终确定其具体配售金额，并接受簿记管理人所确定的最终配售结果和相关费用安排； 6、申购人理解并接受，如果其获得配售，则有义务按照《配售缴款通知书》规定的时间、金额和方式，将认购款足额划至簿记管理人指定的划款账户。如果申购人违反此义务，簿记管理人有权处置该违约申购人订单项下的全部债券，同时，本申购人同意就逾时未划部分按每日万分之五的比例向簿记管理人支付违约金，并赔偿簿记管理人由此遭受的损失； 7、申购人理解并接受，如遇不可抗力、监管机构要求或其他可能对本次发行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况，经发行人与簿记管理人协商，并取得监管机构同意后（如需），发行人及簿记管理人有权暂停或终止本次发行； 8、申购人理解并接受，如遇市场变化，发行人及簿记管理人有权延长簿记时间或推迟（取消本期债券发行； 9、申购人承诺：本机构承诺为符合《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债券市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等规定、具备相应风险识别和承担能力、并拥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A股证券账户的专业投资者。本申购人已为申购账户通过开户单位的专业投资者资格认定。本申购人已阅读附件二《专业投资者确认函》；若属于合伙企业，并拟将主要资产投向单一债券的，已核查确认最终投资者是符合基金业协会标准规定的专业投资者； 10、申购人已详细、完整阅读本期债券发行公告中附件三：《债券市场专业投资者风险揭示书》，充分知晓债券投资交易存在的风险，并自愿承担可能发生的损失； 11、申购人承诺本次申购的资金来源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洗钱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机构名称（盖章） 2020 年 月 日			

附件二：专业投资者确认函（需正确勾选专业投资者类型并加盖单位公章或其他有效印章传真至簿记管理人处）

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第十四条、《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第八条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债券市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2017年修订）之规定，本机构为：请在（ ）中勾选

（ ） 1. 经有关金融监管部门批准设立的金融机构，包括证券公司、基金管理公司及其子公司、期货公司、商业银行、保险公司和信托公司等；以及经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基金业协会”）登记的私募基金管理人；

（ ） 2. 上述金融机构面向投资者发行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证券公司资产管理产品、基金及基金子公司产品、期货公司资产管理产品、银行理财产品、保险产品、信托产品；以及经基金业协会备案的私募基金；（如拟将主要资产投向单一债券，请同时勾选☆项）

（ ） 3.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RQFII）；

（ ） 4. 社会保障基金、企业年金等养老基金，慈善基金等社会公益基金；

（ ） 5. 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

（1）最近1年末净资产不低于2,000万元；

（2）最近1年末金融资产不低于1,000万元；

（3）具有2年以上证券、基金、期货、黄金、外汇等投资经历。

（ ） 6. 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自然人：

（1）申请资格认定前20个交易日名下金融资产日均不低于500万元，或者最近3年个人年均收入不低于50万元；

（2）具有2年以上证券、基金、期货、黄金、外汇等投资经历，或者具有2年以上金融产品设计、投资、风险管理及相关工作经历，或者属于第1条规定的专业投资者的高级管理人员、获得职业资格认证的从事金融相关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和律师。

（ ） 7. 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专业投资者。（请备注机构类型及名称为： ）。

☆如理财产品、合伙企业拟将主要资产投向单一债券，根据穿透原则（《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第十四条之规定）核查最终投资者是否为符合基金业协会标准所规定的专业投资者。是（ ）否（ ）

前款所称金融资产，是指银行存款、股票、债券、基金份额、资产管理计划、银行理财产品、信托计划、保险产品、期货及其他衍生产品等。

本投资者在参与本次债券的认购前，已确认自身具备专业投资者资格。具备认购本期债券的专业投资者资格，知晓本期债券信息披露渠道，并仔细阅读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等相关信息披露文件及《债券市场专业投资者风险揭示书》（附件三）所刊内容，充分了解本期债券的特点及风险，经审慎评估自身的经济状况和财务能力，同意参与本期债券的认购，并承担相应的风险，且认购账户具备本期债券认购与转让权限。

投资者名称（盖章）

2020 年 月 日

附件三：债券市场专业投资者风险揭示书（适用于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以下内容应被视为本申请表不可分割的部分，填表前请仔细阅读，加盖公章（或其他有效印章）传真至簿记管理人处）

特别提示：本《风险揭示书》的提示事项仅为列举性质，未能详尽列明债券交易的所有风险。网下投资者在参与债券交易前，应认真阅读本风险揭示书、债券募集说明书、债券上市说明书（如有）以及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确认已知晓并理解风险揭示书的全部内容，并做好风险评估与财务安排，确定自身有足够的风险承受能力，并自行承担参与交易的相应风险，避免因参与债券交易而遭受难以承受的损失。

一、【总则】债券投资具有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放大交易风险、质押券价值变动风险、政策风险及其他各类风险。

二、【投资者适当性】投资者应当根据自身的财务状况、投资的资金来源、实际需求、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损失后的损失计提、核销等承担损失方式以及内部制度（若为机构），审慎决定参与债券交易。

三、【信用风险】债券发行人无法按期还本付息的风险。如果投资者购买或持有资信评级较低的信用债，将面临显著的信用风险。

四、【市场风险】由于市场环境或供求关系等因素导致的债券价格波动的风险。

五、【流动性风险】投资者在短期内无法以合理价格买入或卖出债券，从而遭受损失的风险。

六、【放大交易风险】投资人利用现券和回购两个品种进行债券投资的放大操作，从而放大投资损失的风险。

七、【质押券价值变动风险】投资者在参与质押式回购业务期间需要保证回购标准券足额。如果回购期间债券价格下跌，标准券折算率相应下调，融资方将面临标准券欠库风险。融资方需要及时补充质押券避免标准券不足。投资者在参与质押式协议回购业务期间可能存在质押券价值波动、分期偿还、分期摊还、司法冻结或扣划等情形导致质押券贬值或不足的风险。

八、【操作风险】由于投资者操作失误，证券公司或结算代理人未履行职责等原因导致的操作风险。

九、【政策风险】由于国家法律、法规、政策、交易所规则的变化、修改等原因，可能会对投资者的交易产生不利影响，甚至造成经济损失。对于因交易所制定、修改业务规则或者根据业务规则履行自律监管职责等造成的损失，交易所不承担责任。

十、【不可抗力风险】因出现火灾、地震、瘟疫、社会动乱等不能预见、避免或克服的不可抗力情形给投资者造成的风险。

十一、除上述风险外，投资者还可能面临本金亏损、原始本金损失、因经营机构的业务或者财产状况变化导致本金或者原始本金亏损、因经营机构的业务或者财产状况变化影响投资者判断、限制销售对象权利行使期限、解除合同期限等风险。

投资者签署栏：

本人/本机构已认真、完整阅读并理解以上风险揭示书，承诺本人/本机构具备公司债券专业投资者资格，充分了解交易所债券市场的特点及风险，能够承担参与本次发行债券认购及交易带来的相应风险及损失。

投资者名称（盖章）

2020 年 月 日

填表说明：（以下填表说明不需传真至主承销商处，但应被视为本发行公告不可分割的部分，填表前请仔细阅读）

1. 参与本次网下利率询价发行的专业投资者应认真填写附件一《网下利率询价及认购申请表》、附件二《专业投资者确认函》和附件三《债券市场专业投资者风险揭示书》。

2. 企业营业执照注册号填写：一般法人填写其营业执照中的注册号，证券投资基金填写“基金简称”+“证基”+“中国证监会同意设立证券投资基金的批文号码”，全国社保基金填写“全国社保基金”+“投资组合号码”，企业年金基金填写“劳动保障部门企业年金基金监管机构出具的企业年金计划确认函中的登记号”。

3. 申购利率应在询价利率区间内由低到高填写，精确到 0.01%。

4. 本次债券每个申购利率上对应的申购总金额不得少于 1,000 万元（含 1,000 万元），超过 1,000 万元的必须是 100 万元的整数倍。申购上限不超过发行规模。

5. 每一申购利率对应的申购金额为单一申购金额，即在该利率标位上，投资者的新增认购需求，非累计。

6. 以下为申购利率及申购金额的填写示例（声明：本示例数据为虚设，不含任何暗示，请投资者根据自己的判断填写）。

假设本次债券的票面利率询价区间为 3.50%-4.50%，某专业投资者拟在不同申购利率分别申购不同的金额，其可做出如下填写：

申购利率（%）	申购金额（万元）
3.70%	1,000
3.75%	1,000
3.80%	1,000
4.00%	1,000
4.05%	1,000

上述报价的含义如下：

- （1）当最终确定的票面利率低于 3.70%时，有效申购金额为零；
- （2）当最终确定的票面利率低于 3.75%，但高于或等于 3.70%时，新增有效申购金额为 1,000 万元，有效申购总额为 1,000 万元；
- （3）当最终确定的票面利率低于 3.80%，但高于或等于 3.75%时，新增有效申购金额为 1,000 万元，有效申购总额为 2,000 万元；
- （4）当最终确定的票面利率低于 4.00%，但高于或等于 3.80%时，新增有效申购金额为 1,000 万元，有效申购总额为 3,000 万元；
- （5）当最终确定的票面利率低于 4.05%，但高于或等于 4.00%时，新增有效申购金额为 1,000 万元，有效申购总额为 4,000 万元；
- （6）当最终确定的票面利率高于或等于 4.05%时，新增有效申购金额为 1,000 万元，有效申购总额为 5,000 万元。

7. 参加询价与申购的专业投资者请将《网下利率询价及认购申请表》填妥（加盖单位公章或其他有效印章）后，于 2020 年 7 月 23 日（T-1 日）14:00-16:00 将《网下利率询价及认购申请表》连同加盖单位公章或其他有效印章的《专业投资者确认函》、《债券市场专业投资者风险揭示书》、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和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一并传真至主承销商处。

8. 专业投资者通过以下传真号码以传真方式参与本次询价及申购，以其他方式传送、送达一概无效。投资者传真后，请及时拨打联系电话进行确认。

申购传真：0512-62936314，0512-62936315，0512-62936316

应急备用电子邮箱：dwzqssgszq@dwzq.com.cn

咨询及确认电话：0512-62936311，0512-62936312